學海築夢計畫懶人包

學生版

什麼是學海築夢計畫？

教育部補助國內公私立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實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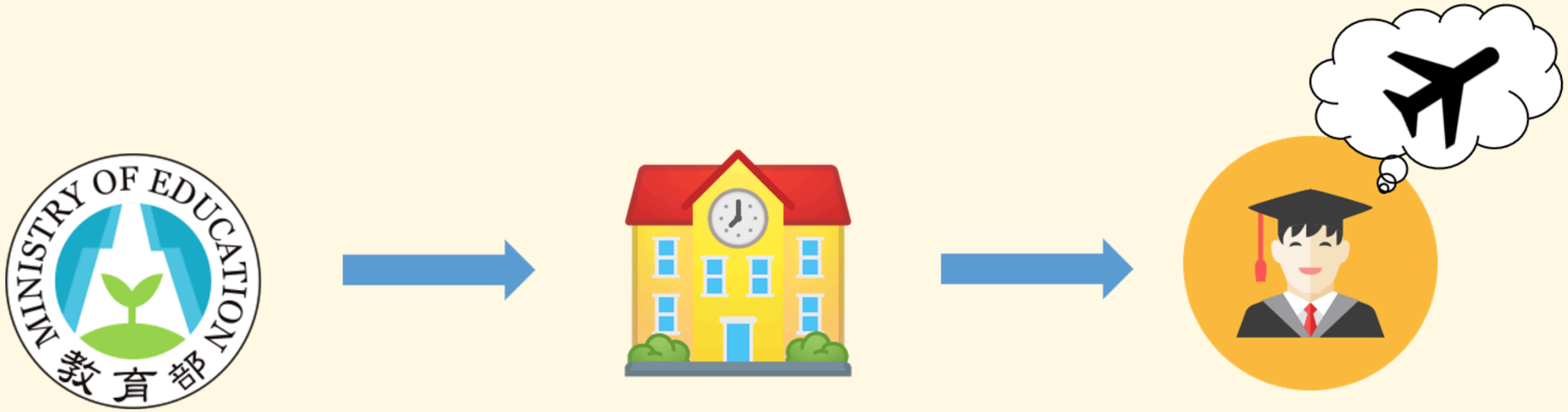

實習：至企業、機構進行職場實習

計畫以實習地點分為
學海築夢、新南向學海築夢

學海計畫比較

比較項目	築夢	新南向築夢
實習國家	新南向國家以外的國家 (不含大陸、香港、澳門)	印尼、越南、寮國、汶萊、泰國、緬甸、菲律賓、柬埔寨、新加坡、馬來西亞、印度、巴基斯坦、孟加拉、尼泊爾、不丹、斯里蘭卡、紐西蘭及澳洲十八國
補助期限	應至少連續30日(不含來回交通日)，至多補助一學年	• 應至少連續30日(不含來回交通日)，至多補助一學年 • 至印尼實習天數不可少於25天
補助金額	補助項目與金額由學校自訂，但每位學生的經費至少必須補助一張經濟艙來回機票。	

學生申請資格

-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，並在臺設有戶籍
- 於薦送學校就讀至少一學期(大學或碩士皆可，五專學生應為修讀專四或專五學生)
- 通過薦送學校的徵選條件

注意事項

- 獲得學海計畫補助後，不可同時領取其他政府的出國補助。
- 出國前須繳交相關文件給國際處。
- 須於申請當年的隔年10月31日之前出國，否則視同放棄。例：若申請111年度學海計畫，須在112年10月31日前出國。
- 回國後務必向計畫主持人報到。
- 實習結束2星期內，須上傳問卷調查表及1000字以內中文/英文心得報告，亦可上傳經驗分享短片至學海計畫網站。（每篇心得需有照片4張以上，短片(3分鐘以內)不強制繳交，請上傳至個人雲端或Youtube再貼連結至心得內）

Thank You